

关于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的通知

各工作专班，各处室、系部、二级学院：

为认真贯彻国家和省、市防控决策及学院有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，落实有关从早从严从细开展各项开学前准备工作的要求，确保我院秋季学期按照上级要求时间顺利开学，按照省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教育系统工作专班有关工作要求，现就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精准摸排师生员工信息，做到清仓见底

全面摸排师生员工行踪和身体健康情况，做到不漏一人、不留死角。精准掌握中高风险地区及重点疫区来（返）焦人员情况、师生员工居住地风险等级调整情况。落实从中高风险地区及重点疫区来焦的师生员工，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和学校报备，做好自我健康监测，配合属地卫健部门开展核酸检测、流调隔离等工作，做好分类处置工作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、主动应对、清仓见底。（完成时限：8月20日前）

二、落实开学前14天自我检测，做到一人一档

按照“日报告、零报告”要求，持续开展师生员工健康自我检测，做好疫情防控信息的统计、汇总、报送等工作，确保数据统计真实、准确，上报及时。所有师生员工（含各类临时及长期驻校人员）开学前14天务必返回居

住地（在中高风险地区居住、隔离人员按有关规定，暂不返焦），减少外出与聚集，开展自我健康管理，落实开学前14天体温监测、身体健康状况监测、居住史、旅行史、接触史监测等工作，掌握暑期行踪，严格入校核验措施，一人一档建立档案。秋季学期开学，学校实行封闭式管理，执行“扫两码+测温+佩戴口罩”防控措施，外卖配送、快递以及无关人员车辆不得进入校园。（完成时限：8月20日前）

三、开展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，做到全覆盖

集中力量开展一次学校安全隐患大排查，重点对安全防范、消防、危险化学品、食品、校车、校园周边环境等进行全覆盖、拉网式集中排查，查找学校安全工作方面的漏洞和事故隐患。对排查出的问题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建立台账，细化措施，落实责任，限期整改到位。（完成时限：8月18日前）

四、开展开学条件全面排查，做到标准全落实

各工作专班、各部门要逐条对照国家卫健委制定的《国家重点场所防控指南（2021年8月版）》、省教育专班制定的《校园新冠肺炎疫情区防控要则》及焦作市教育专班印发的《关于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的通知》等，进一步完善有关疫情防控方案，结合部门实际认真开展开学条件全面自查。（完成时限：8月20日前）

五、加快疫苗接种，做到无禁忌者应接尽接

积极有序推进师生员工疫苗接种工作，全面完成 18 周岁以上学生的疫苗接种，加快推进 12 至 17 岁学生疫苗接种，安排专人负责精准排查师生员工疫苗接种信息，摸清底数，分类登记，做到应接尽接，应接早接，无禁忌者全员接种，及早筑牢校园免疫屏障。8 月 31 日前符合接种条件人员全部完成第一针剂接种工作，教职工、学生接种率均不得低于 92%。

六、强化疫情防控宣教培训及应急演练

通过微信群、钉钉群、公众号、致教职工（学生和家
长）的一封信等多种形式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，持续提升全员防控能力。（完成时限：8 月 20 日前）

结合学院实际适时组织开展集中培训和应急演练。
（完成时限：正式开学前两周）

七、科学研判开学时间，落实“市定省批”原则

根据国家及省、市疫情防控主管部门要求，结合疫情防控形势，按照“市定省批”的开学原则，提前谋划、科学研判开学时间，妥善制订秋季学期开学返校工作方案，落实落细各项准备工作，严格按照“错区域、错层次、错时、错峰”的返校原则，合理安排师生分批错峰安全返校返岗（复学）。具体开学日期以学院发布的正式通知为准。（完成时限：正式开学前两周）

八、开展心理健康培训，加大防疫物资保障

按照河南省大中小学校、幼儿园新冠肺炎防控物资配备清单，备足、备齐至少一个月用量的所需各类防疫物资，独立设置隔离观察区，增强校医、卫生专业人员等防控力量，强化与定点医院的沟通合作，坚决筑牢校园疫情防控线。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培训，开设心理咨询热线，重点对未能及时开学的师生做好心理疏导。坚持环境治理，加强重点场所环境监测和卫生防疫措施。（完成时限：8月20日前）

九、把灾难当教材，上好“开学第一课”思政课

统筹安排秋季学期线上教学工作，做好师资培训、教材教案、软硬件等各项准备工作，安排好“开学第一课”，继续深入开展“把灾难当教材 与祖国共成长”等系列活动。（完成时限：正式开学前一周）

以上各项工作，各工作专班、各牵头部门要在完成时限前落实到位，并及时向责任领导进行汇报。

院防控办 党政办公室

2021年8月16日